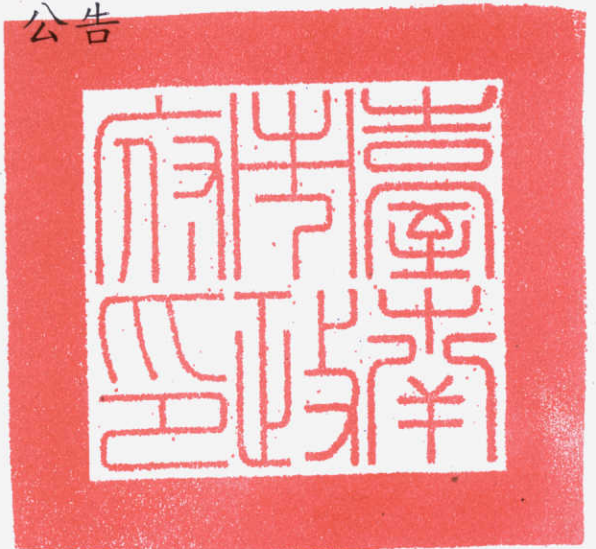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地籍字第1050153647A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補充本府代為標售104年度第3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備註欄事項。

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104年12月3日府地籍字第1041090890A號公告代為標售104年度第3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：標號104-03-25仁德區中洲段940-6地號土地經查位於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轄管公告之河川區域內，其相關使用應依水利法及河川管理辦法等規定限制使用，爰特此補充敘明並公告周知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05年3月30日止。
- 三、本標售案相關資料請至本府地政局網站（<http://land.tainan.gov.tw/>）—地籍清理專區—代為標售資訊查詢。

市長 賴清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